

决议及以前大会关于这个问题的各项决议的执行情况；

9. **决定**将题为“文化财产应送回或归还本国”的项目，列入大会第三十六届会议临时议程。

一九七九年十一月二十九日

第八十二次全体会议

34/65. 巴勒斯坦问题

A

大会，

回顾并重申其一九七四年十一月二十二日第3236 (XXIX)号、一九七五年十一月十日第3375 (XXX)号和第3376 (XXX)号、一九七六年十一月二十四日第31/20号、一九七七年十二月二日第32/40 A和B号决议和一九七八年十二月七日第33/28 A至C号决议，

审议了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的报告，^②

听取了代表巴勒斯坦人民的巴勒斯坦解放组织的发言，^②

1. **深切关怀**巴勒斯坦问题尚未得到公正解决，因而这个中东冲突的核心问题继续加剧中东冲突，并危及国际和平与安全；

2. **重申**除了别的以外，必须根据联合国宪章实现巴勒斯坦人民不可剥夺的权利，包括返回其家园并在巴勒斯坦实现国家独立和主权的权利，以此为基础，对巴勒斯坦问题达成公正的解决办法，否则不能在中东建立公正和持久的和平；

3. **再次要求**根据大会第3237 (XXIX)号决议，邀请代表巴勒斯坦人民的巴勒斯坦解放组织，以平等地位与其他各方共同参加联合国所主持的关于中东问题的一切努力、讨论和会议；

^②《大会正式记录，第三十四届会议，补编第35号》(A/34/35和Corr.1)。

^②同上，《第三十四届会议，全体会议》，第七十七次会议，第70至118段。

4. **赞同**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在其报告第52至55段中所提出的建议；

5. 对于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提出并经大会第31/20号、第32/40 A号和第33/28 A号决议核可的建议尚未执行，**表示遗憾和关切**；

6. **遗憾地注意到**安全理事会尚未采取大会第32/40 A号决议第4段请它采取的行动；

7. **再次敦促**安全理事会审议大会第31/20号、第32/40 A号、第33/28 A号和本决议所核可的各项建议，并尽快作出决定；

8. 如果安全理事会未能在一九八〇年三月三十一日以前审议这些建议或作出决定，则**授权并请**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审议此种局势并作出其认为适当的建议；

9. **决定**将题为“巴勒斯坦问题”的项目列入第三十五届会议临时议程。

一九七九年十一月二十九日

第八十三次全体会议

B

大会，

回顾和重申其一九七八年十二月七日第33/28 A号决议第4段中的声明，即旨在解决巴勒斯坦问题的协定只有在联合国及其《宪章》和决议的范围内，以巴勒斯坦人民充分实现和行使其不可剥夺的权利为基础，包括返回其家园并在巴勒斯坦实现国家独立和主权的权利，并有巴勒斯坦解放组织参加，才能生效，

注意到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的报告第33至35段，^③

1. **关切地注意到**戴维营协议是在联合国范围外订定，未经巴勒斯坦人民的代表巴勒斯坦解放组织参与；

2. **拒绝接受**该协议的各项条款，这些条款无视、

^③同上，《第三十四届会议，补编第35号》(A/34/35和Corr.1)。

侵犯、违反或否定了巴勒斯坦人民根据《联合国宪章》应有的不可剥夺的权利，包括返回家园的权利、自决的权利和在巴勒斯坦实现国家独立和主权的权利，并且蓄意让以色列和容任以色列继续占领它从一九六七年以来所占领的巴勒斯坦领土；

3. **强烈谴责**一切局部的协议和单独的条约，这都是公然违反巴勒斯坦人民的权利、《宪章》的原则和各种讨论巴勒斯坦问题的国际论坛所通过的决议；

4. **声明**戴维营协议和其他协议就其意图决定巴勒斯坦人民和一九六七年以来以色列所占领巴勒斯坦领土的前途而言，是没有效力的。

一九七九年十一月二十九日
第八十三次全体会议

C

大会，

回顾其一九七五年十一月十日第 3376(XXX)号决议、一九七六年十一月二十四日第 31/20 号决议、一九七七年十二月二日第 32/40 A 和 B 号决议和一九七八年十二月七日第 33/28 A 至 C 号决议，

审议了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的报告，^{⑤①}

1. **感谢**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为执行大会指定的任务所作的努力；

2. **请**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继续审查有关巴勒斯坦问题的情况，并于适当时向大会或安全理事会提出报告和建议；

3. **授权**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继续作出一切努力，促使其建议获得执行，并于其认为具有适当理由出席时，派遣代表团或代表参加国际会议，并就此事向大会第三十五届会议和以后历届会议提出报告；

4. **请**根据一九四八年十二月十一日大会第 194(III)号决议设立的巴勒斯坦和解委员会以及联合国其

^{⑤①}同上。

他与巴勒斯坦问题有关的机构同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充分合作，并应后者的要求，向它提供拥有的有关情报和文件；

5. **决定**将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的报告散发给联合国所有主管机构，请它们于适当时按照委员会的执行方案采取必要的行动；

6. **请**秘书长继续向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提供为执行其任务所必要的一切便利。

一九七九年十二月十二日
第一〇〇次全体会议

D

大会，

审议了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的报告，^{⑤②}

特别注意到该报告第 45 至 51 段所载的情报，

回顾其一九七七年十二月二日第 32/40 B 号决议和一九七八年十二月七日第 33/28 C 号决议，

1. **请**秘书长参照根据大会第 33/28 C 号决议第 3 段所进行的协商，将巴勒斯坦人民权利特别小组重新命名为巴勒斯坦人民权利司，并对其提供必要的资源，使其履行大会所指定的扩大任务；

2. **并请**秘书长确保巴勒斯坦人民权利司同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协商，并在其指导下：

(a) 继续履行大会第 32/40 B 号决议第 1 段详细规定的任务；

(b) 执行一项扩大的工作方案，内容除其他事项外，包括：

(一) 在联合国内以及同非政府组织建立密切合作；

(二) 在一九八〇—一九八一两年期内举办四次讨论会，主持每年的练习生方案，并安排巡回演讲；

^{⑤②}同上。

- (三) 监测影响到巴勒斯坦人民不可剥夺权利的各种政治发展和其他有关发展;
- (四) 协助编制海报等视觉资料;
- (五) 扩大巴勒斯坦人民权利司所发行刊物的内容, 以包括一切有关巴勒斯坦人民权利的问题;

3. 又请秘书长确保新闻部和秘书处其他单位给予充分合作, 以便巴勒斯坦人民权利司能够执行其任务;

4. 请各国政府和各组织于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和巴勒斯坦人民权利司执行其任务时给予合作;

5. 请秘书长指示联合国邮政管理处发行一组联合国纪念邮票, 尽量广泛宣传巴勒斯坦人民的严重困境和不可剥夺权利;

6. 请会员国每年在十一月二十九日纪念声援巴勒斯坦人民国际日, 并为此发行特别邮票;

7. 请秘书长指示新闻部, 同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协商, 在联合国总部公共地方举行照片展览, 以便使游客知道巴勒斯坦人民的严重困境和不可剥夺权利。

一九七九年十二月十二日
第一〇〇次全体会议

34/69. 科摩罗马约特岛问题

大会,

回顾其载有《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的一九六〇年十二月十四日第1514(XV)号决议和载有充分执行该宣言的行动方案的一九七〇年十月十二日第2621(XXV)号决议,

回顾其以前各项决议, 特别是一九七三年十二月十四日第3161(XXVIII)号决议、一九七四年十二月十三日第3291(XXIX)号决议、一九七六年十月二十一日第31/4号决议和一九七七年十一月一日第32/7号决议, 其中大会除了别的以外, 确认科摩罗的统一和领土完整,

特别回顾其一九七五年十一月十二日接纳科摩罗为联合国会员国的第3385(XXX)号决议, 其中大会重申必须尊重科摩罗的统一和领土完整, 科摩罗群岛包括昂儒昂岛、大科摩罗岛、马约特岛和莫埃利岛,

深信若要公正、持久地解决马约特岛问题, 就必须尊重科摩罗群岛的主权、统一和领土完整,

铭记非洲统一组织、不结盟国家运动和伊斯兰外交部长会议关于这个问题的所有决定,

1. **再次确认**科摩罗伊斯兰联邦共和国对马约特岛的主权;

2. **呼吁**法国政府尽早开始同科摩罗政府谈判, 落实联合国各项有关科摩罗马约特岛的决议;

3. **请**联合国秘书长同非洲统一组织秘书长联系, 对当事双方提供一切必要的协助, 并就此一问题的发展情况向大会第三十五届会议提出报告;

4. **决定**将题为“科摩罗马约特岛问题”的项目列入大会第三十五届会议临时议程。

一九七九年十二月六日
第九十二次全体会议

34/70. 中东局势

大会,

讨论了题为“中东局势”的项目,

回顾其以往关于这个议题的各项决议, 特别是一九七五年十二月五日第3414(XXX)号决议、一九七六年十二月九日第31/61号决议、一九七七年十一月二十五日第32/20号决议、一九七八年十二月七日第33/28号和第33/29号决议,

又回顾其一九七九年十一月二十九日的第34/65号决议,

考虑到一九七九年九月三日至九日在哈瓦那举行的第六次不结盟国家和政府首脑会议^⑧和一九七九年七月十七日至二十日在蒙罗维亚举行的非洲统一组织

^⑧ 参看A/34/542。